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取消部分 议案暨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司定于2022年8月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7月1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铜陵明源循环经济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提交的《关于增加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提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在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议案《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铜陵明源循环经济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其提案内容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其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2022年7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22-049）。

鉴于公司拟对原激励计划草案部分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取消原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除上述议案的调整外，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7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相关事项均保持不变。公司现对2022年7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1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7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2年7月2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528号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 特别提示：为减少人群聚集、保护股东健康，公司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根据防疫要求，对进入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人员进行防疫管控，拟现场参加会议的异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提前（2022年7月28日17:00前）与公司联系，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并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关防疫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特别提示：

议案 1 至议案 3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 1 和议案 2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 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分别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上述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股东中，拟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对议案 1 至议案 3 回避表决。

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赵波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公司特别提示，征集人同时征求股东对于未被征集表决权的提案的投票意见，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在《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中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进行表决或另行表决；若被征集人在《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中明确了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投票意见，则征集人将按被征集人的投票意见代为表决，若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在《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中明确投票意见且在未另行表决的，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权。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单位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股东本人身份证、个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时间：2022年7月28日（星期四）9:00-17:00。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附件2《授权委托书》于2022年7月28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邮寄至公司登记地点。

3. 登记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528号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能华

联系方式：0562-6868001

传真：0562-6868001

电子邮箱：zqb@babywipes.com.cn

5.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 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7. 注意事项：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1108；投票简称：“洁雅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 年 8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 (身份证号码: _____) 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讨论事项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及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附件 3: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邮寄、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